



您现在的位置 : 首页 >> 交易信息 >> 招标公告 >> 服务

临金高速公路临安至建德段工程施工 监理土建第TJJL-02标段 [E3300000001000638007001] 招标公告

【信息时间： 2019/10/17 】【我要打印】 【关闭】

临金高速公路临安至建德段工程（项目名称） （招标项目名称）土建第TJJL-02标段（标段名称）施工监理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临金高速公路临安至建德段工程（项目名称）已由浙江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以浙发改设计〔2019〕36号文批准建设，施工图已由浙江省交通运输厅浙交许〔2019〕35号文批复，项目业主为浙江杭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招标人为浙江杭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的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实行资格后审。主要工程数量和资格审查条件（最低要求）详见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new.zmctc.com>）、浙江交通网（<http://www.zjt.gov.cn>）[1]。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建设地点：浙江杭州。

2.2 项目规模及技术标准：项目起于浙皖交界的千秋关，两省线位在隧道内相接，起点桩号K0+000。出隧道后路线沿16省道西侧山间谷地向南展线，于横路乡西侧设二位一体的省际收费站、横路互通。过横路互通后，为避开英公水库，路线在横路乡的南侧跨过16省道，转向东南的山岭区沿16省道东侧布线，穿英公隧道（4.4km）后，在坞英口再次跨过16省道和黄溪，设于潜北互通兼服务区接16省道。而后路线沿山谷经紫竹里、穿紫竹里隧道、经刘家、小昔坞口村后沿昔溪展线，于潜镇西侧钱家附近与杭徽高速公路相交，设于潜枢纽。过杭徽高速后到达先行段终点，桩号K24+100（=剩余路段起点K24+110，短链10m），先行段长约24.1km。而后路线继续向南经枫树湾、上坞范、在万家园水库东侧沟谷设潜川互通兼停车区。路线跨越X307后，沿山脊布线，经长约2.4km的乌石坑隧道，到达王家西侧后路线转向东南，在紫溪村东侧天目溪与昌化溪汇流处跨过天目溪，沿分水江东侧布线，穿2.2km宝坞口隧道，往南布线经伍村西侧至东塘坞水库北侧设乐平互通，经伍家坞东侧穿1.2km伍家坞隧道进入桐庐境内（临安段全长44.69km，其中先行段长24.1km，剩余路段长20.59km），出隧道后跨分水江，路线转向东南穿凤凰山隧道（1.8km）、中台山隧道（2.8km），进入山间起伏地形至永安村东侧设分水互通。路线跨05省道、分水江，经仰天洞隧道（1.5km）至瑶琳镇西侧，在山坡地上设瑶琳互通兼瑶琳服务区。路线继续向南穿石柱山隧道、虎溪台隧道（3.1km）后继续向南，穿杨湾山隧道、香炉山隧道，至横村镇与莪山乡交界跨新徐七线设横村互通。而后路线向南经塘下、穿牛轭岭隧道和大岩山隧道（3.9km），于K81+320附近进入建德境内（桐庐段长36.620km），经宦塘、钦堂乡东侧后继续向南跨清渚溪、下穿杭黄高铁、再跨清渚溪后于杭新景安仁互通处接杭新景高速，设置安仁枢纽，终点桩号K85+533.172（建德段长4.213km）。同步建设连接线合计12.6公里，其中于潜枢纽连接线3.3公里，潜川互通连接线5.3公里，分水互通连接线2.5公里，瑶琳互通连接线1.5公里。主线采用《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中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设计速度100公里/小时，路基标准宽度26.0米；于潜互通、潜川互通连接线采用二级公路标准，路基宽度12.0米；分水互通连接线采用一级公路标准（半幅），路基宽度12.0米；瑶琳互通连接线采用一级公路标准（兼具城市道路功能）。项目建设概况详见投标人须知附件七。

2.3 计划施工工期： 至 ，共42个月。

2.4 招标范围：第TJJL-02标段：起讫桩号为K24+100～K49+600（对应土建施工第TJ02标段、第TJ03标段）主线路线长度25.5km以及潜川互通连接线约5.3公里范围内的路基、路面、桥梁、隧道、互通式立体交叉工程、交安设施、绿化、房建等工程的施工监理，主要结构物包括特大桥2357.2m/2座、大桥3287.2米/9座、中小桥302.8米/4座，装配式箱式通道377.5m/9道、圆管涵1297.4m/24道，互通2座为潜川互通（兼停车区）/1座，乐平互通/1座。隧道共6.5座均为分离式隧道分别为箬壳岭长隧道1112米/1座，乌石坑长隧道2404米/1座，鸡高坞隧道517米/1座，宝坞口隧道2207米/1座，伍家坞隧道1200米/1座，凤凰山隧道1833米/1座，中台山隧道TJ03标段长1070米/0.5座。。

2.5 监理标段划分及其监理服务期[2]：临金高速公路临安至建德段工程土建施工监理招标计划分3个标段，本次招标为第TJJL-02、TJJL-03标段。第TJJL-02标段监理服务期：67个月，施工阶段监理43个月（其中施工准备期监理1个月，施工及交工验收期监理42个月），缺陷责任期阶段监

理24个月。。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甲级监理（本项目第TJL-01标段的中标单位不能参加本次第TJL-02监理标段、第TJL-03监理标段的投标，否则作否决投标处理）资质[3]，并在监理业绩、监理人员和履约信誉等方面具有相应监理经验和能力。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3 所有监理企业只能参加1个监理标段的投标。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含法定代表人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标段投标，否则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4. 招标文件的获取[4]

4.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招标图纸）和补遗书（补充、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

4.2 招标文件（含招标图纸）网上下载发放时间：2019年10月17日至2019年10月23日[5]。

4.3、潜在投标人可凭本企业CA数字证书登录“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new.zmctc.com>），在本公告下方下载招标文件和补充文件（答疑、澄清）。参加多个标段投标的投标人必须分别下载相应标段的招标文件，并对每个标段单独递交投标文件。

4.4 未取得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CA数字证书的潜在投标人，应先办理交易主体注册手续，取得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CA数字证书，具体登记办法请登录“电子交易平台”→“交易主体注册”栏目进行操作。

4.5 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通过交易平台提交。提交疑问截止日为2019年10月24日（北京时间，下同）。招标人将于2019年10月25日在网上发布补遗书（补充、澄清、修改文件）。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5. 投标文件的递交[6]

5.1 招标人不组织工程现场踏勘，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5.1 招标人将于下列时间和地点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并召开投标预备会。

踏勘现场时间：/，集中地点/；

投标预备会时间：/，地点/。

5.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9年11月11日 10:00。

5.3、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电子投标文件采用网上递交的方式，上传至“电子交易平台”。如要求递交纸质投标文件的，纸质投标文件采用现场递交方式，递交地址：杭州市曙光路140号黄龙体育中心广场东环（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本次招标不需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纸质投标文件及采用现场递交方式，递交地址：杭州市曙光路140号黄龙体育中心广场东环（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4 超过投标截止时间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7]

本次招标公告在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new.zmctc.com>)、浙江交通网(<http://www.zjt.gov.cn>)上发布。

[招标文件下载](#)

[补充文件下载](#)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浙江杭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远大公路水运工程咨询事务所

地 址：杭州市西湖区双浦镇枫桦东路9号 地 址：杭州市昌化路18号

邮 政 编 码：310024 邮 政 编 码：310014

电 话： 0571-87186833 电 话： 0571-87825213
传 真： 0571-87186800 传 真： 0571-87831861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1749096302@qq.com
联系人： 谌工 联系人： 陈工
 招标人： 浙江杭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全称）
 日 期：

- [1] 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
[2] 监理服务期包括施工阶段（含施工准备期、施工及交工验收期）和缺陷责任期阶段，如单独对土建工程的监理进行招标的，应将施工及交工验收期按施工期、交工验收期分别列明，下同。
[3] 招标人在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根据招标项目特点和实际情况确定具体的资质要求。
[4] 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可根据各地市交易中心的要求进行补充、细化。
[5] 招标文件下载时间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6] 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应根据各地交易中心的要求进行细化。
[7] 投标人应当在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报刊、信息网络以及浙江交通网上发布公告。公告发布时应将投标人须知附录 资格审查条件（最低要求）一起发布，确保潜在投标人能清楚地了解项目具体要求。

发布日期： 2019年10月17日

[设为首页](#) [加为收藏](#) [联系我们](#) [常见问题](#)

版权所有：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沪ICP备08102833号

主办单位：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您是第 **344161203** 位访问者

